

「植物女童」稍好轉 姊弟由社署保護



太陽報 - 女童昨已轉往兒科普通病房留醫。

【太陽報專訊】【本報訊】荃灣七歲女童慘遭長期虐待幾變植物人案，警方調查後，揭發有人恐虐待女兒事件曝光，五個月前訛稱已將她交內地親友照顧，取消其綜援

以避開追查。事件揭發前一個月，社工雖曾與有關家庭會面，但未有發現女童受虐待。涉案被捕的父母及一對十五歲孖生姊姊，已獲准保釋候查。社署為保障受害女童及其孖生姊姊和胞弟，已獲法庭發出「照顧及保護令」，除女童仍留院外，其餘三姊弟被安排入住兒童或青少年院舍，而女童情況亦有好轉，但仍未能郁動。

據了解，女童於今年七月被送往瑪嘉烈醫院時已全身瘀黑，身體非常虛弱，留醫深切治療部。經治療後，她情況趨穩定，已轉往兒科普通病房。現時其眼睛能夠轉動，但手腳未能郁動，對外界無太大反應，需靠胃喉餵食。涉嫌「對所看管兒童或少年人虐待或忽略」被捕的女童父親（五十歲）及母親（四十歲），昨已獲准保釋，本月中返署報到。

謊報在內地 取消綜援避查

社署發言人稱，二〇一三年七月起，該家庭由荃灣的非政府機構營辦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跟進，並就經濟、房屋及婚姻等問題多次與女童父母透過會面及家訪提供福利及輔導服務，最近一次會面為今年六月。該家庭無家暴、虐兒記錄，無透露有照顧兒童問題。今年四月，該家庭稱其七歲女兒交內地親友照顧，取消其綜援的申請。

據悉，石圍角邨的明愛荃灣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東荃灣）曾跟進此個案。有在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工作的資深社工稱，社工若發現家長不懂照顧子女，會邀約面談，再決定是否家訪，如認為子女得不到適當照顧，或問題嚴重至超越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範圍，會考慮轉介社署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繼續跟進。

立法會社福界議員張國柱形容事件是悲劇，指社工在會面中見不到受虐女童，即使見到而看不到表面傷痕，也難以判斷女童瘦弱是天生生長遲緩，抑或後天被虐待所致。如果有人有心隱瞞虐兒，安排女童退學及不接受社署支援，外人亦無聽聞其哭叫聲，同樣難以

揭發事件。防止虐待兒童會總幹事何愛珠稱，受虐女童瘦骨嶙峋，明顯身心都到傷害，對日後成長影響深遠，心靈方面更加需要支援。

Reference:

<https://hk.news.yahoo.com/%E6%A4%8D%E7%89%A9%E5%A5%B3%E7%AB%A5-%E7%A8%8D%E5%A5%BD%E8%BD%89-%E5%A7%8A%E5%BC%9F%E7%94%B1%E7%A4%BE%E7%BD%B2%E4%BF%9D%E8%AD%B7-203042902.html>